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

苏建价站〔2018〕26号

关于诚信金泰建设管理（苏州）有限公司等 6家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的公告

根据建设部149号令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以及《江苏省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〉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，诚信金泰建设管理（苏州）有限公司设立南京分公司、江苏立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设立金坛分公司、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设立南通分公司、江苏恒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立常州分公司、江苏天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设立常州金坛分公司、江苏建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常州分公司，经审核，已符合备案条件，准予备案，并予以公告，有效期为2018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19日。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

2018年11月20日

